附件6：

证 明

×××，女（男），身份证号码：××××××。

该同志于××年×月×日至今连续在×××县（市、区）×××学校（幼儿园）从事×××学科（岗位）教学工作。该同志是我校（园）代课（在编）教师，不属于仍在合同约定期内的特岗教师和已纳入事业单位编制管理且与单位有最低服务年限约定未期满的人员。

该同志在我校（园）任教期间，…………（主要表现及考核意见、考核等第）

同意该同志参加芦淞区2021年教师招聘考试。

×××学校（幼儿园）（单位公章）

×××教育局（单位公章）

 ××年×月×日